

# 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 2021-2022 年县财政资金

##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

主管单位：洛宁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洛宁县农投公司

评价机构：河南省估信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 目 录

摘 要.....	- 1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7 -
(一) 项目概况.....	- 7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1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13 -
(一) 评价目的.....	- 13 -
(二) 评价对象和范围.....	- 13 -
(三) 评价依据.....	- 13 -
(四) 评价原则.....	- 14 -
(五) 评价方法.....	- 16 -
(六) 评价过程.....	- 16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17 -
(一) 综合评价情况.....	- 18 -
(二) 评价结论.....	- 18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8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9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21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23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24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 26 -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	- 26 -
(二) 存在的问题 .....	- 27 -
(三) 相关建议 .....	- 28 -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 30 -
附件 2：绩效评价专家组成员表 .....	- 35 -
附件 3：资质文件 .....	- 36 -

## 摘要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的管理工作，强化财政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受洛宁县财政局的委托，河南省估信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对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 2021—2022 年县财政资金项目的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 一、概述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的重要指示和部署安排，洛宁县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切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经洛宁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批复，决定实施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以在当地形成农业种植、农产品收购、加工、配送学校、生态农业园、旅游等一条龙产业链。该项目实施后可带来良好的社会效益，对调整洛宁县农业产业结构，提升农业科技含量，改变洛宁县地区传统的农业经营方式，通过示范基地的引领，进而推广公司加基地（合作社）加农户的模式，发挥资金和科学化管理优势，可以帮助实现五千余农民高效增收，树立洛宁县农业新品牌。

该项目由洛宁县永丰现代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农投公司）依托河南民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民泽公司）进行产能改造扩建，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开工，现已完成主体封顶，实际完工面积 10315 平方米二层框架车间。由于受资金和市场等多重因素影响，目前该项目处于暂时停工状态，待民泽公司对项目市场前景、手续准备、财务准备等重新论

证后再行开工建设。

## 二、评价结论及结果分析

###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评分依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并经洛宁县财政局确认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详见附件），利用现场调研、座谈、资料查阅、访谈等途径获取的数据，评价小组对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76.40 分，绩效评级为“中”。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A.决策	15	14.40
B.过程	25	17.60
C.产出	30	19.96
D.效益	30	24.44
合计	100	76.40

### （二）评价结论

评价项目组成员通过调研分析，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立项依据充分、目标明确，项目管理较为科学、规范，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财政资金在支持和促进相关资源的整合，打造县域产业扶贫、精准扶贫典范带动全县贫困农民致富、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保证就业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项目管理较为科学，但仍存在“产权不明，‘权责利’不清晰”“完善项目规划，项目系统实施不到位”“违约责任和监督管理机制，有待明确”的问题。

后续工作中应当进一步解决。

###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 1. 实现县域农民收入增长和产业结构优化

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通过完善洛宁农业产业化链条，不仅能够带动当地农业的发展，也有利于贫困地区农村居民增收，提高当地农民的劳动收入和生活水平。同时，生态农业的引入，还可以优化当地的产业结构，在经济发展的同时确保环境不受到破坏，有效提升项目的社会效应，推动现代农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和新农村建设。

##### 2. 构建完善产业扶贫的长效机制

现代高效农业综合体项目的实施，可对周边贫困村农户的产业调整及技术扶持，以产业扶贫、精准扶贫为目标，做好统一管理、统一培训、统一购销，从而实现农户人均收入增长。同时，该项目建设通过持续精准施策，推动产业帮扶，实现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对于提高当地农民收入具有重要意义。

#### （二）存在的问题

##### 1. 产权不明，“权责利”不清晰

该项目是由县财政资金支持，由农投公司依托民泽公司进行的产能改造扩建项目。调研中发现，在项目实施及后续运营过程中，存在产权不明的风险。关于项目实施方农投公司与项目实际运营方民泽公司之间的监督合作，项目收益的划分，均缺乏明确的约定和相关流程。权责利效，必须

遵循统一原则。如果“权责利”不清晰，将直接影响项目的实际运营效果，为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带来隐患。

## 2. 完善项目规划，项目系统实施不到位

一个项目能否成功，要建立在项目整体、系统规划以及持续、有序推进之上。目前，该项目在完成了车间扩建、主体封顶的情况下，由于资金和市场等因素的影响，处于暂时停工状态。民泽公司作为项目的经营主体，在对项目进行重新论证时，必须对项目目标所涉及的生产、销售、品牌建设及管理、深加工和上下游产业链形成的重要性、实施路径与具体方法等等，进行全面的统筹规划。如果认识模糊，或者缺乏科学的管理体系和健全的运营机制，都将极大地增加了项目运营的风险，使财政资金难以发挥应有的作用。

## 3. 违约责任和监督管理机制，有待明确

按照《河南省委省政府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巩固脱贫成果有效防止返贫的意见》（豫发〔2019〕20号）、《关于做好财政支农资金支持资产收益扶贫工作的通知》（财农〔2017〕52号）有关政策精神，实施单位必须与经营主体签订书面经营协议或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定经营方式、经营期限、带贫减贫机制、收益分配、风险防控、资产保值增值责任等内容。在该项目中，由于经营不善导致的项目违约责任以及项目退出机制，并不明确。另外，项目由农投公司主导实施，项目实际运营由民泽公司负责，实施过程中“重项目实施，轻后续运营”的现象，需要引起重视。

### （三）相关建议

#### 1. 加强农投公司与经营主体合作

由于该项目预期形成农业种植、农产品收购、加工、配送学校、生态农业园、旅游等一条龙产业链，所以，农投公司应与民泽公司就该项目的产权及后续运营相关事宜进行明确确权，建议农投公司与运营方民泽公司加强合作，厘清产权方内部之间的权责利，理顺产权方与运营方之间的合作机制，合作共赢，保证财政资金能获取不低于8%的年收益率。

公司化运营，有利于明晰产权方之间的权责利，加强基础设施管理，完善服务和内部管理；有助于协调推进运营方民泽公司建立务工、农户生产加工等相关合作机制，提高各利益主体的积极性。项目后续运营过程中，农投公司可以争取政府在营销渠道拓展上给予扶持政策，比如完善农村电商直播基础设施、组团参与区域或国际会展活动、设置渠道发展奖励补助资金等，助力品牌的树立。

#### 2. 完善渠道和产业链

规模化、专业化生产，通常能够保证农产品本身具有较高的品质、较高的营养价值和可靠的安全性。实行品牌营销，能够带来溢价、产生增值，大大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民泽公司作为当地有代表性的农业生产企业，如果能够发挥其在生产销售环节的优势，起到引领示范的作用，将有助于带动农民高效增收，树立洛宁县农业新品牌。

产权方公司可与运营公司通力合作，开展项目基地认定和产品认证，推广实施标准化管理，重视实行农产品精深加工策略，将当地企业、农业、

合作社等资源联合起来，延伸产业链条，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形成产业、企业集聚和效应，推动农业产业化健康快速发展。

### 3. 完善项目后续管理和监督力度

财政支持的经济项目完工之后，相关部门应针对该项目特点，尽快协同实施单位农投公司建立服务管理机制，通过建章立制加强管理，并对项目相关负责人员实施全过程绩效考核。

由于农业项目周期长，建议此类项目的考核，不仅考核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设情况，还应增加对项目运营管理及实际收益的考核，形成“重具体实施、重实际收益”一以贯之的持续动力机制，保障财政资金的投入效益，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 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

###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得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和《中共洛阳市委 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洛发〔2021〕3号），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河南省估信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接受洛宁县财政局的委托，于2022年8月-9月，对洛宁县永丰现代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农投公司）的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项目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通过审核资料、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综合评价等工作程序，形成本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

2019年5月9日，洛宁县经河南省专项评估检查并经河南省政府正式批准，达到脱贫摘帽标准，正式退出贫困县序列，结束了洛宁绝对贫困历史。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的重要指示和部署安排，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洛宁县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切

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建设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着眼于对现代农业发展方向和目标要求的准确把握，着眼于对发达地区农业发展新阶段的全面分析和深刻认识，拨付专项资金支持农业综合体工作，使乡村振兴建设步入快车道，引入新理念，建立新机制，探索新模式，对探索推动现代农业发展、农业发展方式转变的新途径具有深远意义。

## 2. 项目建设目的

实施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可以在当地形成农业种植、农产品收购、加工、配送学校、生态农业园、旅游等一条龙产业链，该项目建设实施后可带动良好的社会效益，使科技高效的种植方式得到全面推广，对调整洛宁县农业产业结构，提升农业科技含量，改变洛宁县地区传统的种植方式，通过示范基地的引领，进而推广公司加基地（合作社）加农户的模式，发挥资金和科学化管理优势，可以帮助实现五千余农民高效增收，竖立洛宁县农业新品牌。

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的实施，是国家针对贫困地区的一项福利政策。省领导在脱贫攻坚推进会上强调，脱贫攻坚不仅是一个经济问题，更是一个重大的政治问题；不只是局部问题，更是事关全面小康建设的全局性、战略性问题。要以脱贫攻坚为总抓手，在对照“精准扶贫不落一人”的总目标中，进一步明确脱贫攻坚的方向；在对照“头等大事”、“第一民生”的更高要求中，进一步增添工作的力度；在对照解决片区困难群众的现实需求中，进一步落实好精准的要求、找准脱贫的路子。

### 3 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位于洛宁县赵村镇，规划占用土地面积 111.2554 亩。项目分三期建设：第一期已建成，包含行政办公楼、仓储中心、学生营养配餐中心、水泵房；第二期包含食品加工中心、厂房（四）；第三期包含厂房（一、二、三）、职工宿舍、员工餐厅等。

项目总用地面积 74170.30 m<sup>2</sup>（合 111.2554 亩），总建筑面积 77787.45 m<sup>2</sup>，建筑密度 45.39%，容积率 1.05，服务设施用地占厂区建设用地比例 7.0%，绿地率 19.5%，机动车停车位 146 辆。

该项目依托河南民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民泽公司）进行扩建改造，民泽公司从传统的单一商业流通企业转向农商结合、以商带农、以商促农、以商兴农的新型商业企业集团转型，即以商品流通为中心向上下游延伸发展。向上，深入农村，投资生态农业；向下，深入学校，打造安全食品配送、加工供应链，实现从源头到餐桌的安全食品产业链新模式，并提出了“舌尖上的国家工程”的经营理念，创立了以现代农业种植、养殖为基础，农产品深加工、食材配送、净菜加工配送，电商物流、餐饮服务、美食文化和食品科研为一体的公司，从而在县域建立农业经济循环体。

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建成后的中央食品加工中心对有机蔬菜、畜禽肉类等农产品，进行粗加工、精加工，出产半成品或者成品，产品加工严格通过 QS 认证、符合国家食品法的相关要求，可以规范当地农业深加工作业，树立行业标准，提升行业水平。集中采购、集中检测、集中加工、集中配送食材，用现代化的冷链物流将经挑拣、清洗、切分、配比的半成品

当天送到学校，以大量的机械化代替劳力，降低人工使用成本。民泽冷链物流打造极具特色的农产品保鲜储藏，延长销售期。平台拥有 5S 管理仓库、大型冷冻库、大型保鲜库。冷藏配送车每天深入到乡镇和农村，真正解决当前中国物流行业最后一公里的难题，让冷链物流资源充分服务三农。

### 3. 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于 2021 年 7 月通过开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组织的可研报告和专家评审会，2021 年 9 月经洛宁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宁脱贫政〔2021〕6 号）批复同意和洛宁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所组织的财政投资评审，洛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正式公布洛阳福宁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2157.89 万元，工期为 60 天。

该项目 2021 年 12 月 16 日开工，目前项目已完成主体封顶，实际完工面积 10315 平方米二层框架车间。目前处于暂时停工状态，待公司对项目市场前景、手续准备、财务准备等重新论证后再开工。

项目暂停原因：（1）原计划项目市场不及预期；（2）仓促开工手续不齐；（3）农投公司资金财务成本太高；（4）民泽公司应收账款回收不达预期；（5）民泽公司流动资金紧张。

###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资金投入情况

该项目预算总投资金额 2157.89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资金和企业自筹两部分。其中农投公司投资 1296.96 万元，民泽公司自筹 860.93 万元。

至目前为止，农投公司按约定的时间节点支付给该项目建设单位—洛阳福宁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工程款合计 780.00 万元。

根据 2022 年 1 月 10 日农投公司和民泽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民泽公司应按照农投公司所投资资金总额的 8% 年收益支付给农投公司。该项目资金第一期 780 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位，剩余 516.96 万元待投入。

## （2）资金使用情况

目前该项目主体封顶。农投公司按约定的节点付给“洛阳福宁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工程款合计 780.00 万元，民泽公司支付工程款 190.00 万元。

按照招标文件和协议约定，农投公司还需要待支付 516.96 万元，民泽公司还需要支付 670.93 万元。从资金使用上看，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资金使用较为规范。

## 5. 利益相关方

- （1）统筹协调单位：洛宁县人民政府；
- （2）拨款与监督单位：洛宁县财政局；
- （3）项目执行单位：洛宁县农投公司；
- （4）受益方：政府及社会公众。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总体目标

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以发展现代农业为主，以现代农业新技术、消化、吸收、示范、推广为基础，充分发挥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的示范效应，以农业生产和良好的自然环境为资源，并加以提高利用，在保证

学生营养改善和膳食合理配置、安全的目标下，形成以营养餐为中心，完善农业产业链条、提升产业价值、优化产业结构等一系列工作，促进农业的各方面发展。

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密切围绕着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聚焦“精准扶贫、不落一人”总目标，积极支持并密切配合县政府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 2. 阶段性目标

农投公司组织实施对2021~2022年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工作的具体落实，该项目分四个阶段实施：

(1) 2021年7月~2021年10月为项目前期筹备与论证阶段。农投公司针对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进行内部论证，按照洛宁县政府下达的工作目标计划，进行前期调研和方案设计，对该项目做出初步方案，后报请县政府、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财政局批准审核后分批进行。

(2) 2021年10月~2021年12月为项目招标合同阶段。农投公司委托陕西信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先后发布招标信息，经专家审核、评标后确定洛阳福宁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并与洛阳福宁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合同。

(3) 2021年12月~至今为项目实施阶段。农投公司和民泽公司组织项目团队，先后出台多项规章制度对项目进行规范管理，并就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运行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协调和处理，确保该项目如期、高效完成。

(4) 2021年12月~至今为监控考核阶段。从签订合同后，农投公司

对项目资金进行监管，将监督工作贯穿到资金使用和绩效管理全过程，督促民泽公司和福宁建筑安装公司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规定要求，确保专款专用，不得用于规定使用范围以外的开支，同时对民泽公司和福宁建筑安装公司进行考核，针对出现的问题进行协调与管理。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和使用效果的综合评价，旨在把握财政资金在提高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资金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水平。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建议，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科学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探索县财政资金投入标准的合理性，加快洛宁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效果，总结财政资金在该类项目支出中的经验与不足，为合理安排以后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同时加强对财政投入资金的监督和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实现公共资源的合理配置，不断提高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

###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绩效评价范围为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等，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

### （三）评价依据

评价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国家、省、市、县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国家、省、市、县各级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

各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策评价管理制度及工作规范；部门（单位）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其他相关材料等。具体评价依据如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4. 《中共洛阳市委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洛发〔2021〕3号）；
5.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6. 《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
7. 《洛阳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
8. 其他相关依据。

其他相关依据包括预算资金申请和拨付的过程资料；预算资金审批资料；绩效目标和批复性材料，其他能够反映项目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效果的证明材料等。

#### （四）评价原则

结合评价目的和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在实施过程中遵循以下原则：

**一是客观公正原则。**基于被评价单位在资金管理过程中的真实情况及客观产出，采用公开、透明的评价方法获取评价相关资料。项目评价组保证中立、实事求是地开展绩效评价，形成的评价意见及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的要求，按规定公开并接受监督。

**二是科学规范原则。**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及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及经济性的原则，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参照《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和《洛阳市市级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洛财效〔2020〕3号）等文件规定的程序，制定合理、可行的绩效评价方案，并综合运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适当考虑评价期疫情等突发事件的影响，合理确定绩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

**三是突出绩效原则。**从项目实施的产出、效果出发，对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2021-2022年县财政资金的整体情况进行系统评价，重点关注通过该项目的建设，在政策实施是否有助于弘扬脱贫攻坚精神、优化社会资源、打造县域产业扶贫、精准扶贫典范带动全县贫困农民致富，是否有助于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等方面的成果和成效，为县财政制定对该类项目的后续支持政策和资源合理配置提供决策依据。

**四是问题导向原则。**通过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等方面进行分析和评价，梳理项目的“决策”、“过程”环节各项指标与“产出”结果指标的逻辑关系，找出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整体规划（计划）、具体实施

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

## （五）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以现场核查和非现场评价、抽样与整体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主要采取检查记录和文件、资料分析性复核、访谈询问、电话问访调查、成果抽查等方法，通过发放基础数据表，统计收集数据资料进行评价。依据现场核查掌握的情况和单位填报的各项基础数据，进行数据整理、综合分析，评价方法包括文献研究、目标与成果比较、内外因素分析等，对项目进行全面评价。

现场核查通过深入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建设工地和民泽公司办公区现场调研、座谈、查看资料、走访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一线人员等形式开展评价。数据成果主要采用农投公司申报的方式，部分采用随机抽样方式确定，实地考察项目的建设成果和建设进程，与相关单位座谈，随机抽取项目成果和验收档案，保证抽样结果的代表性和科学性。

## （六）评价过程

### 1. 人员分工

为保证本次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河南省估信绩效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聘请河南科技大学张纪教授为该项目主评人，李金峰副教授为专家组成员对评价过程和评价结果提出专业意见，吴松岭博士、副教授为专家组成员对项目实施和管理方面提出专业意见，王宁副教授作为专家组成员对该项目问题和对策方面提出专业意见，管帅副教授为专家组成员对基础数据和抽样数据资料方面提出专业意见，并配备若干名助理人员。

## 2. 评价时间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

此次评价程序共包括前期准备、现场实施、分析评价形成评价报告三个阶段，评价期间为2022年7月26日至2022年9月20日。

### (1) 前期准备

2022年7月26日~8月9日，洛宁县财政局向农投公司下达绩效评价通知，组建评价项目专家组，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议。项目组查阅项目资料，了解项目开展情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细化评价指标。

### (2) 组织现场实施

2022年8月10日~8月19日，评价项目组开展调研工作。一是听取汇报和查阅资料，听取农投公司相关领导和项目负责人的汇报，查看项目文件和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二是收集核查资料，对项目基础数据及相关资料进行核查，核实相关制度是否完善，审批程序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三是实地走访调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评价项目组先后到民泽公司项目建设地进行实地现场调研，听取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和管理人员对本项目的评价，获取一手信息。

### (3) 分析评价

2022年8月20日~9月20日，召开评价项目专家组座谈会，沟通项目开展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主要问题，分析问题形成的原因，提出相关改进措施及建议，对项目开展整体情况进行评价，撰写项目评价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评分依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并经洛宁县财政局确认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详见附件1），利用基础数据、现场调研、现场收集和访谈等途径获取的数据，项目组对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2021~2022年县财政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76.40分，绩效评级为“中”。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3-1 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A.决策	15	14.40
B.过程	25	17.60
C.产出	30	19.96
D.效益	30	24.44
合计	100	76.40

### （二）评价结论

评价项目组成员通过调研分析，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财政资金在支持和促进相关资源的整合，打造县域产业扶贫、精准扶贫典范带动全县贫困农民致富、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保证就业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项目管理较为科学，但仍存在“产权不明，‘权责利’不清晰”“完善项目规划，项目系统实施不到位”“违约责任和监督管理机制，有待明确”的问题。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部分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对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2021-2022县财政资金进行打分。

### （一）项目决策情况

此部分有三个指标：项目立项（6分）、绩效目标（6分）、资金投入（3分），满分15分，项目组评分14.4分。

表 4-1 项目决策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绩效值
A1.项目立项	6	5.40
A2.绩效目标	6	6.00
A3.资金投入	3	3.00
小 计	<b>15</b>	<b>14.40</b>

#### 1. 项目立项

考核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立项依据充分性。该项目2021年9月2日经洛宁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2021年第六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的批复》（宁脱贫整〔2021〕6号）同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农投公司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无发现该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但该项目应不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组评价该项目此部分具备5个得分要素的4个，得分2.4分。

（2）立项程序规范。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其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经过事前论证，对项目完成了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财政评审、专家论证和风险评估。项目组评价该项目此部分具备3个得分要素，得分3分。

## 2. 绩效目标

考核该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目绩效目标是以发展现代农业为主，以现代农业新技术、消化、吸收、示范、推广为基础，充分发挥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的示范效应，聚焦“精准扶贫、不落一人”总目标，积极支持并密切配合县政府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农投公司提供有《绩效目标申报审核表》。该项目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得分3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项目提供有《绩效目标申报审核表》，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能够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得分3分。

## 3. 资金投入

考核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项目预算由农投公司负责，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且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编制经过洛宁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组织的财政投资评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较为充分。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具备4个得分要素，得分2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预算资金分配由农投公司依据工作目标向市财政局提出资金申请，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实际较为适应，预算资金分配依据较为充分；资金分配额度较为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得分 1 分。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此部分有两个指标：组织实施（15 分）、资金管理（10 分），满分 25 分，项目组评分 17.60 分。

表 4-2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绩效值
B1. 组织实施	15	8.80
B2. 资金管理	10	8.80
小 计	25	17.60

### 1. 组织实施

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1)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项目由农投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组织构架；农投公司虽然制定或具备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或办法，但没有制定针对该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或办法，财务管理制度或办法也就无法评判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农投公司也未提供相关的资产管理制度或办法，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也未包含资产管理、安全生产等各项管理环节。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得分 2 分。

(2) 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管理规范性。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采购程序较为规范，项目采购方式符合采购相关管理办法或规定，项目采购合同金

额、付款方式、服务内容、法律要义利益相关方的权利与义务等各项要素完整清晰明确。但由于合同双方未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履行相应权利义务，导致工程延期。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具备4个得分要素中的3个，得分3分。

(3) 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监督规范性。经查阅资料并实地考察，农投公司能够按照规定组织人员对项目建设过程进行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督促进行整改并复查，对重大事件变更程序也较为合规。但无法提供完善的监控制度，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具备3个得分要素中的2个，得分2.8分。

(4) 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档案管理规范性。档案管理符合《档案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档案管理能够按照国家规定的制度执行，但由于无法提供健全的组织管理制度和完善的监控制度。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具备2个得分要素中的1个，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得分1分。

## 2. 资金管理

主要考核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1)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 780 / 1296.96 × 100% = 60.14%，项目组评价该项目此部分得分 = 3 × 60.14% = 1.80分。

(2) 预算执行率。根据该项目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100% = 780 / 780 × 100% = 100%。项目组评价该项目此部分得分 = 3 × 100% = 3.00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

使用与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一致，没有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具备4个得分要素，得分4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此部分有三个指标：产出数量（10分）、产出质量（10分）、产出时效（10分），满分30分，项目组评分19.96分。

表 4-3 项目产出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绩效值
C1. 产出数量	10	9.96
C2. 产出质量	10	10.00
C3. 产出时效	10	0.00
小 计	<b>30</b>	<b>19.96</b>

#### 1. 产出数量

考核该项目实施实际建设面积占计划面积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可以采用实际完成率指标考核。

实际完成率 = (实际建设面积 / 计划建设面积) × 100%；= 10315 / 10356.09 = 99.60%，项目组评价产出数量得分 10 × 99.60% = 9.96 分。

#### 2. 产出质量

考核该项目完成运营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农投公司和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该项目施工建设期间未发生人员受伤事件，也未发生人员死亡事件和资产受损害的事件。

该项目组评价产出质量得分 10 分。

#### 3. 产出时效

考核该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可以采用完成及时性指标予以考核。

根据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 $\leq$ 计划完成时间，完成及时率=100%；计划完成时间 $<$ 实际完成时间 $\leq 2 \times$ 计划完成时间，完成及时率= $[1 - (\text{实际完成时间} - \text{计划完成时间}) / \text{计划完成时间}] \times 100\%$ ；实际完成时间 $> 2 \times$ 计划完成时间，完成及时率=0。

该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1. 12. 16~2022. 2. 16 日，工期为 60 日。项目组调研后认为该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开工后，目前仍处于在建未完工的暂时停工状态，实际完成时间已经大于 4 倍的计划完成时间。根据实际完成时间 $> 2 \times$ 计划完成时间，完成及时率=0，项目组给出评分为 0 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此部分有四个指标：社会效益（10 分）、经济效益（6 分）、可持续影响（6 分）、满意度（8 分），满分 30 分，项目组评分 24.44 分。

表 4-4 项目效益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绩效值
D1. 社会效益	10	10.00
D2. 经济效益	6	5.00
D3. 可持续影响	6	2.40
D4. 满意度	8	7.04
小 计	<b>30</b>	<b>24.44</b>

##### 1. 社会效益

考核该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社会效益。

该项目政策实施有助于弘扬脱贫攻坚精神、优化社会资源，打造县域产业扶贫、精准扶贫典范带动全县贫困农民致富，有助于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用现代产业体系提升农业、用现代经营形式推进农业、用现代发展理念引领农业、用培养新型农民发展农业，有助于保证就业，提升政府执政能力。项目组综合考量分析，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得分10分。

## 2.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

本项目实施主体农投公司预计可得到8%的年投资收益。民泽公司通过生态种植示范基地的引领，展开公司加基地（合作社）加贫困户的合作模式，发挥资金和科学化管理优势，负责技术保障、农资供应、产品购销，以公司主体为平台，以现有合作社为基础，联动贫困户，拉动当地现代农业生产和现代服务业的发展，促进农业产业结构的优化。项目组评价此部分得分5分。

## 3. 可持续影响

主要考核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从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看，该项目后期不需要依靠财政资金的后续资金支持，完全由民泽公司自主独立运营。但该项目由于原计划项目市场不及预期、民泽公司应收账款回收不达预期及流动资金紧张导致该项目暂时停工6个月。经项目组综合分析，评价此部分具备3个得分要素的1个，得分2.4分。

#### 4. 满意度

考核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主要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

经项目组调研并参照项目实施单位的调查资料，结合项目组进行的民泽公司电话回访和随机进行的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数据，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总体满意度为88%。经项目组综合评判，此部分得分为 $8 \times 88\% = 7.04$ 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 1. 实现县域农民收入增长和产业结构优化

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通过完善洛宁农业产业化链条，不仅能够带动当地农业的发展，也有利于贫困地区农村居民增收，提高当地农民的劳动收入和生活水平。同时，生态农业的引入，还可以优化当地的产业结构，在经济发展的同时确保环境不受到破坏，有效提升项目的社会效应，推动现代农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和新农村建设。

##### 2. 构建完善产业扶贫的长效机制

现代高效农业综合体项目的实施，可对周边贫困村农户的产业调整及技术扶持，以产业扶贫、精准扶贫为目标，做好统一管理、统一培训、统一购销，从而实现农户人均收入增长。同时，该项目建设通过持续精准施策，推动产业帮扶，实现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对于提高当地农民收入具有重要意义。

## （二）存在的问题

### 1. 产权不明，“权责利”不清晰

该项目是由县财政资金支持，由农投公司依托民泽公司进行的产能改造扩建项目。调研中发现，在项目实施及后续运营过程中，存在产权不明的风险。关于项目实施方农投公司与项目实际运营方民泽公司之间的监督合作，项目收益的划分，均缺乏明确的约定和相关流程。权责利效，必须遵循统一原则。如果“权责利”不清晰，将直接影响项目的实际运营效果，为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带来隐患。

### 2. 完善项目规划，项目系统实施不到位

一个项目能否成功，要建立在项目整体、系统规划以及持续、有序推进之上。目前，该项目在完成了车间扩建、主体封顶的情况下，由于资金和市场等因素的影响，处于暂时停工状态。民泽公司作为项目的经营主体，在对项目进行重新论证时，必须对项目目标所涉及的生产、销售、品牌建设及管理、深加工和上下游产业链形成的重要性、实施路径与具体方法等等，进行全面的统筹规划。如果认识模糊，或者缺乏科学的管理体系和健全的运营机制，都将极大地增加了项目运营的风险，使财政资金难以发挥应有的作用。

### 3. 违约责任和监督管理机制，有待明确

按照《河南省委省政府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巩固脱贫成果有效防止返贫的意见》（豫发〔2019〕20号）、《关于做好财政支农资金支持资产收益扶贫工作的通知》（财农

〔2017〕52号）有关政策精神，实施单位必须与经营主体签订书面经营协议或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定经营方式、经营期限、带贫减贫机制、收益分配、风险防控、资产保值增值责任等内容。在该项目中，由于经营不善导致的项目违约责任以及项目退出机制，并不明确。另外，项目由农投公司主导实施，项目实际运营由民泽公司负责，实施过程中“重项目实施，轻后续运营”的现象，需要引起重视。

### （三）相关建议

#### 1. 加强农投公司与经营主体合作

由于该项目预期形成农业种植、农产品收购、加工、配送学校、生态农业园、旅游等一条龙产业链，所以，农投公司应与民泽公司就该项目的产权及后续运营相关事宜进行明确确权，建议农投公司与运营方民泽公司加强合作，厘清产权方内部之间的权责利，理顺产权方与运营方之间的合作机制，合作共赢，保证财政资金能获取不低于8%的年收益率。

公司化运营，有利于明晰产权方之间的权责利，加强基础设施管理，完善服务和内部管理；有助于协调推进运营方民泽公司建立务工、农户生产加工等相关合作机制，提高各利益主体的积极性。项目后续运营过程中，农投公司可以争取政府在营销渠道拓展上给予扶持政策，比如完善农村电商直播基础设施、组团参与区域或国际会展活动、设置渠道发展奖励补助资金等，助力品牌的树立。

#### 2. 完善渠道和产业链

规模化、专业化生产，通常能够保证农产品本身具有较高的品质、较

高的营养价值和可靠的安全性。实行品牌营销，能够带来溢价、产生增值，大大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民泽公司作为当地有代表性的农业生产企业，如果能够发挥其在生产销售环节的优势，起到引领示范的作用，将有助于带动农民高效增收，树立洛宁县农业新品牌。

产权方公司可与运营公司通力合作，开展项目基地认定和产品认证，推广实施标准化管理，重视实行农产品精深加工策略，将当地企业、农业、合作社等资源联合起来，延伸产业链条，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形成产业、企业集聚和效应，推动农业产业化健康快速发展。

### 3. 完善项目后续管理和监督力度

财政支持的经济项目完工之后，相关部门应针对该项目特点，尽快协同实施单位农投公司建立服务管理机制，通过建章立制加强管理，并对项目相关负责人员实施全过程绩效考核。

由于农业项目周期长，建议此类项目的考核，不仅考核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设情况，还应增加对项目运营管理及实际收益的考核，形成“重具体实施、重实际收益”一以贯之的持续动力机制，保障财政资金的投入效益，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评价机构：河南省估信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主评人：

张纪

2022年9月25日



##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洛宁县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得分
A 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 20%。	2.4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具备要素①和②之一的，得到指标分值的 30%；具备要素③，得到指标分值的 40%。	3.00
		A2 绩效目标	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具备要素①，得到指标分值的 40%；如不具备，该指标分值为 0。具备要素②③④，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 20%。	3.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具备得分要素①，得到指标分值的 40%；具备要素②③，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 30%。	3.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得分
		A3 资金投入	3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25%。	2.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运行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50%。	1.00
B 过程	25	B1 组织实施	15	B11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农投公司是否建立有完整的组织架构。 ②农投公司是否已制定或具备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或办法； ③财务管理制度或办法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④农投公司是否制定实施该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或办法； ⑤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是否包含资产管理、安全生产等各项管理环节，要素清晰完整；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20%。	2.00
				B12 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管理规范性	4	用以反映和考核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采购管理的规范性情况。	①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材料采购程序是否符合程序； ②项目采购方式是否符合采购相关管理办法或规定； ③项目采购合同金额、付款方式、服务内容、法律要义利益相关方的权利与义务等各项要素完整清晰明确； ④合同双方是否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履行相应权利义务。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25%。	3.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得分
				B13 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监督规范性	4	用以反映和考核农业公司监督管理规范性情况。	①农投公司是否按照规定组织人员对建设过程进行检查； ②检查出的问题是否督促项目建设单位进行整改并复查； ③是否有完善的监控管理制度和重大事件变更程序的合规性。	具备得分要素①，得到指标分值的40%；具备要素②③，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30%。	2.80
				B14 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档案管理规范性	2	用以考核农投公司档案管理的规范性。	①档案管理是否符合《档案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②档案管理是否按照国家规定的制度执行；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50%	1.00
		B2 资金管理	10	B21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 ≤ 100%，且未对项目开展造成不良影响，得分等于指标分值 * 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率 < 100%，且对项目开展造成不良影响，得分等于 0。	1.80
				B22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等于指标分值 * 预算执行率。	3.00
				B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25%。但如缺少要素③或④指标得分为0。	4.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得分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10	C11 实际完成率	10	农投公司项目建设实际建设面积占计划面积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 = (实际建设面积 / 计划建设面积) × 100%;	得分等于指标分值 * 实际完成率;	9.96
		C2 产出质量	10	C21 质量达标率	10	运营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运营期间发生人员受伤事件; ②运营期间发生人员死亡事件; ③运营中发生车辆损害的事件。	每发生一起①事件,扣2分,扣完为止;发生②③事件,不得分	10.00
		C3 产出时效	10	C31 完成及时性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 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完成及时率=100%; 2.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2×计划完成时间,完成及时率=[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3.实际完成时间>2×计划完成时间,完成及时率=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得分等于指标分值 * 完成及时率。	0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10	D11 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和就业的影响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①政策实施是否有助于弘扬脱贫攻坚精神,优化社会资源 ②该项目对是否有助于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③项目实施是否有助于保证就业	具备得分要素①,得到指标分值的40%;具备要素②③,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30%。	10.00
		D2 经济效益	6	D21 对农投公司和民泽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6	年度收入计划是否按时完成,投入产出比情况	①项目实施主体农投公司和民泽公司预期收入是否实现 ②农投公司和民泽公司预期利润是否实现,是否超过或达到行业平均利润率 ③农投公司和民泽公司投入产出比情况是否科学合理	具备得分要素①,得到指标分值的40%;具备要素②③,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30%。	5.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得分
		D3 可持续影响	6	D31 可持续影响程度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①是否有后续资金支持，以保证建设和经营具有可持续性； ②项目单位是否有完善的后期运营维护管理制度； ③项目单位是否有可行的可持续发展规划方案。	具备得分要素①，得到指标分值的40%；具备要素②③，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30%。	2.40
		D4 满意度	8	D41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①社会公众对农业综合体建设和运营的满意程度。 ②使用单位民泽公司对该政策的满意程度	按照满意度分值比例计算权重，然后乘以分值得出应得分数。	7.04
整体评价	100		100		100				76.40

附件 2：绩效评价专家组成员表

绩效评价专家组成员表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研究专业	行政职务 / 职称 / 学位	签名
张 纪	河南科技大学区域经济发展研究院	财政学	院长、教授、博士	张纪
吴松岭	河南科技大学经济学院	项目管理	副教授、博士	吴松岭
管 帅	河南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项目管理	副教授、硕士	管帅
李金峰	河南科技大学经济学院	财务管理	副教授、硕士	李金峰
王宁	河南科技大学园艺与植物保护学院	农林技术	副教授、博士	王宁

评价工作开展时间：2022 年 7 月 26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

附件 3：资质文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